

证券代码：601985

证券简称：中国核电

编号：2018-007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33,590,669,016.45	30,008,741,670.83	11.94
营业利润	9,433,021,810.48	6,180,719,970.05	52.62
利润总额	9,409,318,542.42	9,231,564,076.24	1.9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4,491,527,455.84	4,488,673,837.74	0.0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4,480,461,627.09	4,227,629,200.42	5.98
基本每股收益(元)	0.2886	0.2884	0.07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.71%	11.50%	-6.84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303,638,407,237.67	282,046,621,490.18	7.6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43,441,621,657.85	40,677,389,175.10	6.80

股本	15,565,430,000.00	15,565,430,000.00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(元)	2.79	2.61	6.90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(一) 本报告期，公司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58,192.73万元，增长11.94%，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海南核电2号机组于2016年8月商运，福清核电3、4号机组分别于2016年10月、2017年9月商运，本报告期上述机组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。公司全年累计商运发电量1,007.47亿千瓦时，累计上网电量940.25亿千瓦时，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5.71%、16.04%，营业总收入随上网电量的增加而增长。

(二) 本报告期，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325,230.18万元，增长52.62%，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，将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上年计入“营业外收入”科目调整计入“其他收益”科目，并在利润表中的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的“其他收益”项目中列报，涉及金额219,871.00万元，剔除上述影响后，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7.05%，高于营业总收入增长。

(三) 2017年7月25日，福建省物价局下发《关于调整核电上网电价的通知》(闽价商〔2017〕179号)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2013年发布的《关于完善核电上网电价机制问题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〔2013〕1130号)规定，对福建省核电上网电价进行调整。子公司福清核电1号机组含税上网电价保持0.43元/千瓦时，2、3号机组含税上网电价分别调整为0.4055元/千瓦时、0.3717元/千瓦时，并自各机组正式投入商运之日起执行。经与相关部门的反复沟通，福清核电于2017年第4季度已按照上述通知完成相关财务会计的处理。2017年11月22日，福建省物价局《关于福清核电二期工程4号机组上网电价的通知》(闽价商〔2017〕287号)，核定福清核电4号机组含税上网电价为0.3912元/千瓦时。福清核电4号机组已自机组正式商运之日起执行该核定电价。

(四) 本报告期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仅增长0.06%，主要原因：一是子公司福清核电上网电价的调整；二是上年同期公司取得提前偿

还俄罗斯政府贷款享受的折扣优惠等非经常性损益合计65,951.39万元，本报告期无因偿还俄罗斯政府贷款的折扣优惠，非经常性损益合计-1,351.03万元，同比减少67,302.42万元。

本报告期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.98%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无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2日